

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16 年 7 月

本报告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，请全体股东、债权人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注意。

一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勤勉尽责，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

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全体委员

2、2015 年 2 月 9 日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5 年第二次会议暨 2014

年度财务决算第二次审议会。

财务审计第二次沟通会

会议主要内容为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代表介绍了 2014 年度审计工作的相关

4、2015 年 4 月 17 日，重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5 年第四次会议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》、《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、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

1、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(1)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年审计机构。

公司 2015 年审计费用为 110 万元，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沟通。

(3) 我们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认为：瑞华注册会计师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认为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认为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认为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认为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3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内部管
理制度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层规范运作，切实保障了公司和全体
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

目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。

在共理徐理后，上海证交所对《指导意见》中“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报告”的要求，做了进一步解释。《指导意见》中“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报告”是指：上市公司按照《指导意见》的要求，对照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，就其治理现状与《指导意见》的要求进行对照检查，就其对照检查的情况，按照《指导意见》的要求，编制专项报告并予以披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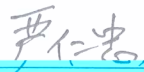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公司治理

报告期内，我们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和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，对照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，就其治理现状与《指导意见》的要求进行对照检查，就其对照检查的情况，按照《指导意见》的要求，编制专项报告并予以披露。

上海证交所
上市公司治理
专项报告

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签字页

严仁忠



庞世耀



曾雪云

